

大安全与大统战：国家治理中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与化解

林华山 龚静阳

【摘要】国家治理中，统一战线与国家安全之间存在大统战与大安全的关联逻辑。就表现形式看，统一战线服务国家安全建设；就本质关系看，统一战线是国家政治共同体安全的存在形态；就终极目标看，统一战线是中华民族走向伟大复兴的枢纽机制。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特殊性在于其会深度影响我国政治共同体中一致性与多样性关系的有机统一，影响以中国共产党为圆心的同心圆政治格局的稳定性和安全性。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横向表现为：在人民安全方面，共同体中人民联合的稳固性面临风险因素；在政治安全方面，以中国共产党为圆心的政治同心圆面临外部干扰；在经济安全方面，基本经济制度安全运行面临新风险；在文化安全方面，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的巩固面临新风险；在社会安全方面，社会结构平衡和社会团结面临新风险；在外部安全方面，外部干涉成为最大的增量风险。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具有纵向演进特征和规律：风险防范阶段从关注安全为主到关注安全发展，风险生成机制从单向因素为主到双向因素交互，风险内容构成从政治向度为主到多样向度叠加，风险制造主体从单一主体为主到全主体勾连，风险传导载体从单一手段干涉到多手段干涉，风险潜在后果从影响国家安全到迟滞民族复兴，风险应对方式从政策调节为主到复合方式施策，风险治理走向从被动应对到占据主动权和道义制高点。防范化解统一战线领域风险，要实施战略治理、发展治理、认同治理、合作治理、制度治理、全域治理。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的整体图景是：立足大统战，维护大安全，实现大发展，走向伟大复兴。

【关键词】国家治理；国家安全；统一战线；风险治理；大安全；大统战；政治共同体；民族复兴

【作者简介】林华山，重庆社会主义学院《统一战线学研究》编辑部执行主编、副编审，中国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会理事；龚静阳，重庆社会主义学院《统一战线学研究》编辑（重庆 400064）。

【原文出处】《统一战线学研究》（重庆），2021.4.74～92

【基金项目】中央社会主义学院统一战线高端智库课题“国家治理视野下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与化解研究”（ZK20200201）。

一、国家治理中大安全与大统战的关联逻辑

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维护总体国家安全，是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和保证。在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以下简称“两个大局”）背景下，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维护总体国家安全面临新形势新任务，要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进行系统谋划和整体推

进。2020年12月1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六次集体学习时强调：坚持系统思维，构建大安全格局，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强保障^①。《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指出：“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实施国家安全战略，维护和塑造国家安全，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把安全发展贯穿国家发展各领域和全过程，防范和化解影

响我国现代化进程的各种风险,筑牢国家安全屏障。”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内在要求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两件大事,实现安全发展目标。

构建大安全格局对风险治理的主体、对象、方式、目标等提出系统要求。其一,风险治理主体为党集中统一领导下的各方面分工负责和广泛参与。中国共产党在中国政治同心圆中处于核心领导地位,是构建大安全格局的根本力量保障。以中国共产党为圆心,把各方面人民团结在中国共产党周围,是实现风险治理主体力量最大化的现实要求,也是国家安全以人民安全为宗旨的内在要求。其二,风险治理对象包括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外部和传统、非传统等类型的风险。这要求以人民安全为宗旨,以政治安全为根本,以经济安全为基础,坚持统筹推进各领域安全,统筹应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内部安全和外部安全,对各领域风险进行系统治理。其三,风险治理方式包括政策、法治、制度等多种方式。这要求用好国家安全政策工具箱,加强法治思维,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国家安全制度体系等。其四,风险治理目标是手段性和价值性的统一。风险治理既为了直接防范化解隐患,也为了实现人民安全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构建稳定有序的政治共同体,促进人的全面而自由发展。

大安全格局的风险系统治理包括防范化解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国家治理中,统一战线与国家安全之间存在“大统战”与“大安全”的关联逻辑。所谓大统战,既指统一战线工作是全党的工作,需要构建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工作格局;也指统一战线作为国家基础底色,是保证政治共同体安全的存在形态。大统战维护大安全,大安全离不开大统战。防范化解统一战线领域风险,不仅是统一战线自身安全发展的需要,也是国家整体安全发展的需要,更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需要。

首先,就表现形式看,统一战线服务国家安全建设。统一战线关联我国政治经济、民族宗教、文化社会、港澳台侨、海外等领域的敏感风险议题,处于维

护总体国家安全的前沿地带和重要端口。在国家治理中,统一战线既要服务国家整体风险防范化解,也要重视自身风险防范化解。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旨在使统一战线处于和谐稳定的状态,使本领域处于相对安全状态。统一战线以大团结大联合为主题,以正确处理一致性与多样性关系为重要原则,具有多层次的安全功能。统一战线“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是积极的风险防范化解过程;“把消极因素转化为积极因素”,是贯彻底线思维的风险防范化解过程。在工具意义上,统一战线是从正反两方面促进国家安全建设的重要手段。

其次,就本质关系看,统一战线是国家政治共同体安全的存在形态。总体国家安全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处于相对安全的状态,本质是国家政治共同体安全。国家是否安全,实际上就是国家这一“政治有机体”是否能够健康运行^[2]。统一战线涉及的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关系,是国家政治共同体中的重大政治社会关系。这些重大政治社会关系处于和谐状态进而使国家保持相对安全状态,是人民民主专政国体及国家政治共同体的内在要求。统一战线以工农联盟为基础,是包含全体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和致力于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爱国者的联盟,构成我国“人民”的主体。统一战线中“五大关系”和谐不仅表明政治联盟关系的稳固,也表明国家政治共同体处于相对安全状态。统一战线处理一致性与多样性关系的基本矛盾,把斗争性方面调控在不影响破坏同一性的程度,是防范化解国家政治共同体风险的题中应有之义。在目的意义上,统一战线安全是国家政治共同体安全的表征。

再次,就终极目标看,统一战线是中华民族走向伟大复兴的枢纽机制。统一战线服务构建安全的国家政治共同体,为走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创造基础条件。2021年7月1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指出:“新的征程上,我们必须增强忧患意识、始终居安思危,贯彻总体国家安全

观,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这里把“统筹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与“统筹发展和安全”并列,彰显安全发展的民族复兴价值。中国共产党的百年光辉历程表明:大团结大联合具有突出重要性,有利于建设和发展中国共产党,有利于建立和建设现代国家,有利于塑造和凝聚中华民族,有利于保护和推进民族复兴进程。大团结大联合不仅是统一战线的主题,更是中国理论、中国道路、中国制度、中国文化的优势所在。新时代应对各种风险挑战更需要大团结大联合。在发展意义上,统一战线安全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保障。

现有涉统一战线与国家安全、风险防范化解的研究,主要关注统一战线工作具体领域的风险防范。在整体研究上,有的文献梳理了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统一战线维护党和国家安全的内在逻辑与基本面向^[3]。在具体研究上,相关文献主要涉及统一战线参与推进基层协商可能面临的风险、统一战线领域意识形态风险和宗教政策领域风险防范^[4-7]。其他文献聚焦港澳台、新疆、西藏等具体领域的风险治理。主要文献载于《统一战线学研究》2020年第2期起连续出版的“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治理专题”中。前期研究虽意识到统一战线与维护国家安全、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之间的关系,但较少立足国家政治共同体安全即大安全与大统战关联的高度,以统筹“两个大局”为背景,对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治理进行系统讨论。本文基于大安全与大统战的关联逻辑,以“两个一百年”历史交汇和“两个大局”交互为背景,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新时代国家治理中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问题进行整体研究,重点对其横向体现、纵向演进、治理路径进行分析。

二、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横向体现

基于大安全与大统战的关联逻辑,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是国家治理中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对外等领域风险的具体表现,与政党制度、民族宗教、阶层关系、港澳台和新疆、西藏以及华侨、人权等方面事务高度关联。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特殊性在于其深

度影响我国政治共同体中一致性与多样性关系的有机统一,进而影响以中国共产党为圆心的同心圆政治格局的稳定性和安全性。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影响不单在自身,也在更大范围内影响国家政治共同体的安全。

(一)统一战线与人民安全:共同体中人民联合的稳固性面临风险因素

人民安全是维护国家安全的宗旨。统一战线与人民的主体构成重叠,是人民安全的重要对象和依靠力量。“正是为了人民的利益与安全,为了人民安居乐业,我们才需要保障真正由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制度的安全,保障建立在人民主权和人民政权基础上的国家政治安全,保障包括传统与非传统各领域安全在内的整个国家安全。”^[8]人民安全要求人民所处的共同体处于和谐稳定有序包容的相对安全状态。

其一,统一战线面临的内外安全环境更加复杂。当前,国际形势风云变幻,国内经济社会发生深刻变革,各种安全风险挑战前所未有,统一战线成员的安全受到复杂因素的影响。在边疆民族地区,“三股势力”、外部反华势力的渗透仍处于高风险状态。境外宗教渗透不断变换花样,依托互联网渠道的传教活动更加隐蔽和频繁。突发暴力恐怖事件威胁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据不完全统计,自1990年至2016年底,民族分裂势力、宗教极端势力、暴力恐怖势力在新疆地区策划实施了数千起暴力恐怖案(事)件,造成大量无辜群众被害、数百名公安民警殉职、无法估算的财产损失,严重影响社会秩序、工作秩序、生产生活秩序,严重践踏各族群众的生命权、健康权、发展权,严重阻碍新疆地区经济社会发展^[9]。在外部,一些国家右翼主义抬头,美国、澳大利亚等国的民粹主义和排华主义激增,海外中国公民包括企业家、留学生、华侨等群体的财产、人身安全风险加大。美国某些政客热衷炮制和炒作各种反华议题,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和统战工作多次进行污蔑诋毁,严重干扰了广大海外侨胞、留学生群体及有关机构正常的工作、学习和活动^[10]。

其二,统一战线统筹利益关系的难度加大。人民安全要求其根本利益得到维护,也要求其具体利益得到更好兼顾。随着社会主要矛盾的变化,包括统一战线成员在内的人民的需求更加丰富多样。在共同利益一致的前提下,统一战线成员的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需求向更高层次跃迁。原有照顾同盟者利益的主要方式需要拓展渠道,以更好契合他们的自我实现、自由发展、精神满足等需求。同时,由于统一战线成员需求的多样性丰富化高层次变化趋势,既有的“党外代表人士—所联系群众”影响机制面临效力降低风险。统一战线成员内部基于各自新型利益、因素、机制而形成的圈层化组织形式更加多样,影响机制更加复杂分散。

其三,统一战线社会基础的维护难度增大。统一战线处于维护国家安全的前沿地带,既是风险威胁的重要对象,也是维护安全的重要力量。国家安全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要求大力加强国家安全宣传教育,不断涵养全民国家安全意识,筑牢国家安全的群众基础,动员全党全社会共同努力,汇聚起维护国家安全的强大力量^[1]。但是,由于社会结构变化、外部干涉影响、统战成员自身结构复杂化,统一战线的社会基础和内外生态更加复杂,保持自身安全的难度加大。

(二)统一战线与政治安全:以中国共产党为圆心的政治同心圆面临外部干扰

政治安全是国家安全的根本,涉及政权安全、国家主权安全、政治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政治秩序安全、执政安全等。政治安全的核心是政权安全和制度安全,最根本的就是维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执政地位,维护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把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特别是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放在第一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第1条明确表达了政治安全的重要地位:“为了维护国家安全,保卫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保护人民的根本利益,保障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顺利进行,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根据宪法,制定本法。”统一战线本身是

政治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内在包括维护统一战线安全,维护统一战线安全与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存在深度交叉关系。统一战线关联我国政治安全诸多重大风险点,主要涉及政权安全、国家主权安全、政治制度安全等方面。

其一,在政权安全方面,西方有关国家频繁在统一战线领域进行政治挑拨。政权安全的实质是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安全^[2]。特朗普时期,彭斯、蓬佩奥等人在多个场合公开攻击中国共产党,离间中国共产党与中国人民的关系,企图把中国共产党与中国人民割裂开来。拜登政府在其对中美关系的“竞争、对抗、合作”战略框架下,继续挑拨中国共产党与中国人民、中国人民内部各方面关系。西方有关国家惯于在我国边疆民族地区、港澳地区等制造混乱撕裂乃至妄图策动“颜色革命”。有关势力鼓吹所谓的“普世价值”“历史虚无主义”,企图在我国推行所谓的“政治转基因工程”,渗透推行西式政党制度,先后在香港地区策动非法“占中”和“修例风波”等暴乱事件。西方有关国家对暴乱分子的双重标准,进一步暴露其在中国策动“颜色革命”的真实企图。“颜色革命”、制度移植成为我国政治安全的重大威胁,并往往以涉统战领域为主要突破口。

其二,在主权安全方面,国家反分裂斗争形势复杂严峻。我国是世界上反分裂斗争形势最严峻的国家。外部干预、内外勾连,成为产生分裂风险的重要因素。西方有关国家不遗余力地支持台湾当局谋“独”,破坏国家统一。台湾当局“修法谋独”“以武谋独”“以疫谋独”“倚美谋独”等招数层出不穷。美国大打台湾牌,将台湾纳入“印太战略”,试图“以台制华”,通过经贸合作、文化交流、军事站台大力提升与我国台湾地区的所谓“实质关系”^[3]。西方部分政客拉帮结伙,玩弄“台湾议题”,妄图谋取政治资本。2020年八九月间,美国卫生与公共服务部部长亚历克斯·阿扎、美国国务院副国务卿克拉奇、捷克参议院议长洛什·维斯特奇尔等窜访我国台湾地区。2021年3月,台湾当局所谓“邦交国”帕劳领导人窜访我国台湾地区,美国驻帕劳大使亨尼西尼兰也混

入其中,这是自1979年美国与我国台湾地区“断交”以来第一位窜访台湾的美国大使。6月6日,美国三名参议员乘军机窜访台湾地区,并与蔡英文举行会面。这些来自西方的加持令台湾当局有恃无恐,在“台独”的道路上越走越远,大大增加了国家统一风险。与或明或暗支持“台独”相似,外部有关势力肆意推动“藏独”“港独”。加拿大、澳大利亚等国甘愿充当美国反华“急先锋”。试图分裂中国、破坏我国主权安全,成为西方一些国家遏制中国、企图迟滞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的重要手法。

其三,在制度安全方面,外部势力重点干扰我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和特别行政区制度等的正常施行。外部势力在这方面的通常做法是插手干涉我国西藏、新疆、香港等地区事务,肆意炒作所谓民族、宗教、人权等议题,企图污名和破坏我国行之有效的国家政治制度和治理实践。其典型做法是实施“制度污名化”。美国自1983年开始介入我国新疆事务^[14],干涉我国治疆政策,污名化、标签化新疆人权状况;利用其强大的话语权,在国际社会歪曲我国新疆政策。美国对中国西藏事务的干涉历史更加久远。“在20世纪,美国对中国西藏的政策大体经历了一个从模糊承认中国对西藏的‘宗主权’地位,到侧重承认‘西藏是中国的一部分’,再转变到炮制‘西藏民族自决’论、支持西藏叛逃分裂势力分裂中国、推动‘西藏问题’国际化。”^[15]进入21世纪,美国出于政治操弄目的,持续出台所谓“西藏政策法案”、所谓“西藏旅行对等法”、所谓“2019年西藏政策及支持法案”等,设置所谓“西藏事务特别协调员”职位,公开支持达赖集团,粗暴干涉我国西藏事务^[16]。美国对新疆、西藏事务的干涉,成为我国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在新疆、西藏等地安全运行的巨大风险和隐患。西方有关势力在涉港问题上同样频繁制造扭曲话语,干扰我国特别行政区制度的正常施行,给香港特区安全 and 国家安全都带来巨大风险。

(三)统一战线与经济安全:基本经济制度安全运行面临新风险

经济安全是国家安全的基础。经济安全是指国

家基本经济制度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以及关系国民经济命脉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重点产业、重大基础设施和重大建设项目等重大经济利益不受内外各种威胁的状态,以及保障经济安全和发展能力。统一战线领域的经济安全主要涉及基本经济制度的巩固、非公有制经济的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健康成长方面。

其一,基本经济制度安全面临来自国内外的风险。我国实行符合解放和发展生产力要求的“三位一体”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指出:“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等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既体现了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又同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相适应,是党和人民的伟大创造。”基本经济制度安全既包括公有制经济得到不断巩固,也包括非公有制经济在内的多种所有制经济健康发展,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我国基本经济制度符合国体性质和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生产力发展需要,为国家安全奠定了经济基础。2020年我国经济总量首次突破100万亿元,占全球比重跃升至17.5%。但是长期以来,我国基本经济制度受到自由主义特别是新自由主义的持续攻击和污名。冷战结束后,西方有关国家形成所谓“共识”,在国际推行新自由主义经济模式,诬称我国为所谓“非市场经济国家”,试图向我国移植该模式。有的势力制造“国有企业垄断”“国有企业与民争利”等论调,鼓吹“去国有化”“私有化”;制造“民营经济离场论”,唱衰中国民营经济发展。有的将“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曲解为公有制企业“私有化”。2017年10月,美国公开宣称不承认“中国的市场经济地位”,理由是所谓“中国政府在经济中的作用、中国政府与市场以及私营部门的关系导致了中国经济的根本扭曲”。外部势力对我国经济制度的新自由主义改造企图和污名化操作,对我国基本经济制度安全构成输入性风险。

其二,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面临内外部下滑

因素风险。改革开放后,我国民营经济蓬勃发展,但是发展中也面临内外部风险。从内部因素来看,非公有制经济发展面临既有结构性风险。生产要素成本大幅上涨,资金链断裂风险攀升;生产组织方面管理难度增大,系统性风险负面影响深远;产品更新速度加快,创新成本风险与市场变化风险加大^[17]。中国民营企业平均经营寿命大致为3~4年,多数企业未能发展至成熟期便夭折。而美国《财富》杂志显示,日本的中小企业平均生存年限为12.5年,美国为8.2年;日本的大企业平均生存年限为58年,美国为40年^[18]。当前,新冠肺炎疫情仍在世界范围内流行给民营企业发展带来持续风险。民营企业较为集中的餐饮娱乐等部分服务业发展受到一定冲击,制造业面临供应链不稳定、规模小、抗挤压能力差等风险。

从外部因素来看,非公有制经济发展面临的外部风险加大。经济逆全球化趋势上升,经济民粹主义抬头,民营企业走向国际的市场空间受到压缩、竞争成本不断增大;中美贸易摩擦给中国企业的对外投资、技术交流增加阻力^[19]。特别是,以美国为首的西方有关国家及其联盟发起的贸易保护主义,控制市场准入、加强所谓投资审查、肆意发起技术民族主义、实施技术泛安全化,给我国民营企业、中小企业在世界市场的发展制造了新障碍,也给企业安全带来了新风险。美国企图对中国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行压制,最终削弱中国的创新精神。美国对华科技政策使中国相关企业面临的风险从政治向经营上全面传导。美国再次联合西方盟友组建新的排他性“技术联盟”,加大与“战略竞争对手”在新技术领域的战略竞争与博弈力度^[20]。以美国为首谋划建立的“技术12国”(T-12)集团,目标是全面对抗中国的数字发展,维护西方国家的所谓技术领导地位。英国、澳大利亚等国也采取类似的负面宣传来调动其国内对中国科技产品的敌视情绪,对中国企业在社交媒体、5G、人工智能等领域的技术发展及产品采取敌视态度。美国基于对中国发展的错误认知,倾向对中国企业跨境流动数据加强监视和窥窃。中国相关掌握大数据的平台型民营企业赴美经营,面临日益升

高的数据安全风险,这极易危及中国国家安全。外部环境的高度不确定、民营企业缺乏危机意识的思维模式和历练不足的行为方式,使它们更容易受到冲击^[21-22]。

(四)统一战线与文化安全: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的巩固面临新风险

文化安全是国家总体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关乎国家稳定、民族团结、精神传承。文化安全的核心是意识形态安全。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西方敌对势力一直把我国发展壮大视为对西方价值观和制度模式的威胁,一刻也没有停止对我国进行意识形态渗透。”^[23]意识形态领域风险会破坏人民群众的认同与共识,进而威胁国家安全。统一战线的主题是大团结大联合,统一战线的目标取向是凝聚人心、汇聚力量。当前,涉统一战线的文化安全风险突出体现在以下方面。

其一,分裂主义催生国家认同风险。在内外部反对势力的操纵支持下,“藏独”“台独”“港独”等分裂势力肆意建构分裂认同,企图消解“五个认同”。分裂势力企图用极端认同代替国家认同,肆意制造价值冲突和对立,不遗余力地把它们转化为现实社会运动,给我国国家安全带来极大风险和挑战。分裂势力以价值观差异为基础的认同政治是国家统一的重大障碍^[24]。“台独”势力妄图将民族认同、文化认同从国家认同中抽离出来,歪曲历史事实,包装分裂主张,企图扭曲台湾民众的国家和民族认同,制造大陆和台湾的所谓价值冲突和对立。台湾民进党当局为转移施政不力矛盾,大肆操弄认同政治,煽惑台湾民众情绪,制造意识形态对立。“台独”势力推行“去中国化”,妄图切断与中华民族、中华文化的联系,构建所谓“台湾本土化”,妄图挑动台湾地区制度、族群、文化认同的结构性变化。“港独”势力沿袭“去民族化”路径,煽动香港民众对国家制度、主流意识形态的排斥。香港民粹主义自2003年发端以来随着香港一系列社会运动愈演愈烈^[25]。香港的民粹主义具有社会化的两极对抗性、双重反政府倾向、浓重的本土主义色彩,严重危害香港的自由和包容,绑架香港主流意识形态,加剧香港社会撕裂^[26]。香港教育去殖

民化不彻底,加剧了认同风险。2021年四五月间,一本未送审的香港《公民与社会发展科》教材样书,却以公社科“课本”形式编印。该“样书”中竟出现了本应被删除的所谓“违法达义”“公民抗命”等表述,同时欠缺国安教育章节^[27]。“藏独”分裂势力篡改历史,杜撰所谓“藏独”证据^[28]。

其二,西方渗透加剧我国统一战线领域意识形态风险。西方相关国家对我国的文化渗透与文化侵略呈频发、隐蔽态势。意识形态领域成为外部势力对我国实行西化、分化、和平演变战略的重要载体。西方相关国家多渠道、多形式地将西方文化和价值体系向我国兜售和渗透,攻击我国意识形态、价值观念、政治与社会制度,试图搅乱我国主流意识形态、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西方相关国家利用文化霸权,在影视作品、广播电视节目、书籍中植入西方生活方式和价值理念。西方有关国家无视价值体系与国家或地区发展是否适配,盲目吹捧嫁接使用“美式民主”的国家和地区,贬损打压异己价值体系的国家和地区,以此形成威慑。值得警惕的是,新冠肺炎疫情加速了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面对“东升西降”态势特别是中国发展,西方有关国家予以错误看待,意图挑起对华意识形态“新冷战”。美国等加剧运用香港、台湾、新疆和民族、宗教、人权等议题攻击中国,在污名化中国的同时带有意识形态渗透目的。隐蔽的渗透与公开的“意识形态讹诈”“威胁与胁迫”相结合,构成美国对华国家意识形态安全关系的新特征;企图使中国成为一个西方国家所希望的“民主国家”,构成中国与以美国为主导的西方国家的国家意识形态安全关系运动的基本动因^[29]。2018年8月13日,美国“2019财年国防授权法案”被签署成为所谓“法律”。作为其中一部分的所谓“外国投资风险评估现代化法”,把作为两国教育交流项目的孔子学院列入所谓“国家安全”范畴,凸显了强烈的意识形态安全关系的针对性。

其三,西方话语霸权给我国统一战线领域思想稳定带来新风险。西方有关国家利用“西强东弱”的话语权优势,设置话语陷阱,构建意识形态偏见。话

语陷阱关联着意识形态渗透、制造着风险,最终目的仍在于遏制我国的发展。其中又以经过包装的政治话语霸权影响为甚。西方政治话语走向霸权一般经过三步:西方的发展优势借助学术包装,转化为政治话语优势;西方的话语优势借助越界本能,转化为话语空间优势;西方政治话语的空间优势借助资本逻辑和国家力量,转化为政治道路和政治制度的同质化过程^[30]。首先,进行直接的诋毁。西方一些势力在世界舆论场上进行颠倒黑白的议程设置、话语塑造,污名化中国和中国共产党。BBC等西方媒体擅长炒作涉及我国新疆、西藏、香港、台湾等地区议题,有关报道内容失真、选题环环相扣,妄图编织攻击中国的巨大谎言。最典型的事件是西方有关媒体炮制假新闻,以所谓“种族灭绝”“再教育营”“系统性侵害妇女”等谎言,在国际社会大肆炒作所谓新疆问题,干涉我国内政。对中国摆事实、讲证据的澄清,部分西方媒体选择性失语,完全丧失新闻报道应有的客观和公正立场。又比如,美国国务院发表所谓“2021年美国贩运人口报告”,对我国香港特区、澳门特区进行攻击。其次,制造话语陷阱。话语陷阱的典型表现是以一些话语、概念对他国进行攻击,企图通过学术概念的包装进行意识形态渗透。中等收入陷阱、修昔底德陷阱、西化分化陷阱、塔西佗陷阱构成危害我国国家安全的四大陷阱^[31]。一些社会思潮,如新自由主义和所谓的“宪政民主”“普世价值论”,以及历史虚无主义等则充当了这四大陷阱的遮掩物。新自由主义主要针对我国的经济体制和经济制度,所谓“宪政民主”主要针对我国的政治体制和政治制度,所谓“普世价值论”和历史虚无主义主要针对我国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历史文化。带有所谓“学术理论”包装的话语体系,成为西方从文化领域向我国统一战线领域输入风险隐患的重要手段。

(五)统一战线与社会安全:社会结构平衡和社会团结面临新风险

社会安全是国家安全的保障,是落实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和总体国家安全观的重要体现。改革

开放以来,经济的快速发展带来了社会结构的深刻变化,社会结构出现局部的失衡风险。社会领域风险直接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中国由传统社会的“同质性”社会形态转变为现代社会的“异质性”社会形态,社会结构、利益需求、价值观念更加多样化、复杂化,客观上对国家治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社会结构变化中出现的功能部分失调,可能诱发相应风险。涉统一战线的社会风险主要在于影响社会团结。

其一,经济高速发展催生阶层结构变迁,组织起来难度加大。现阶段,我国社会分层结构呈现复杂特征:工业化初期、工业化后期、后工业化时期特征叠加,从过去的“两个阶级、一个阶层”框架社会转变为复杂的阶级阶层社会^[32-33]。从横向来看,社会结构分化加剧,新的社会阶层不断产生,阶级阶层结构更为多元、复杂;从纵向来看,不同阶层间的流动频率加快。农业社会中以血缘、地缘维系的传统共同体受到弱化和分化,现代社会中的劳动分工、社会流动、利益分化、诉求表达引致社会成员之间的陌生化^[34]。阶层分化和阶层群体向多样性方向演进,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群体分布、规模、类型快速扩大。统一战线面临社会结构变化、社会组织形态变迁条件下团结联合难度增大的困难,统战工作“组织起来”的传统经验做法面临效能降低风险。原有以体制内党外代表人士为主体的工作模式遭遇覆盖不够广泛、影响不够深入的新困难。统一战线在社会领域团结成员、引领成员,面临有效组织风险加大问题。

其二,信息技术发展改变人的社会交往方式,凝聚共识难度加大。新技术的广泛应用让媒介成为人的“体外器官”,个人既生活在现实社会中,也生活在媒介技术塑造的拟态环境中。个人对信息的接触超越时间空间,承担的社会角色更加多元,面临的社会思潮更加复杂。人们的交往方式和社会关系受到极大改变,政治认同和政治联盟建构受到深刻影响^[35]。就个体而言,人们与海量的信息、观念、文化相碰撞,容易造成个体思想混乱乃至迷失。尤其是

暴力恐怖主义借网络以更隐蔽方式散播极端思想,妄图蛊惑个体,进而制造社会对立。就组织而言,新技术与更多新人群、新组织、新社会力量建立关系,造就了更多新型组织形态。这导致国家治理面临更复杂的微观环境和政治空间结构。“新技术革命是定义当下快速变迁的社会组织特征并带来巨大社会治理复杂性风险的关键变量。”^[36]信息技术对社会组织形态带来显著影响,加剧了凝聚共识的难度,传统统一战线工作模式的组织效能受到制约。

其三,统一战线成员的基础来源发生复杂分化。当前,青年群体内部发生深刻变化,大致出现内生性群体——青年公务员、国有企事业单位青年职工,建制性群体——外资企业和民营企业管理技术青年、社会组织从业青年,杠杆性群体——新媒体从业青年、新文艺从业青年,示范性群体——互联网、生物医药和金融领域从业青年,原子性群体——蚁族、数字蓝领、自由职业者。随着时代发展,前述青年群体的部分人员成为新的统战工作对象。青年群体结构复杂化,带来青年思想谱系的复杂化,对我国的阶层关系产生新影响。如何将分化的、利益诉求差异较大的青年群体整合起来,特别是整合到社会的核心架构中,成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课题^[37]。

(六)统一战线与外部安全:外部干涉成为最大的增量风险

总体国家安全既重视外部安全又重视内部安全,须在统筹“两个大局”中维护国家安全。当代中国处于全面扩大对外开放的进程,统一战线的两个范围联盟也处在国际国内交互影响的时空环境中。统一战线日益受到国际因素、国际形势的深刻影响。统一战线的国际性特征更加显著,可以说当前已经没有单纯国内意义上的统一战线。统一战线领域受到外部影响加大,西方有关势力把统一战线作为向我国输入风险的“前哨地”和“突破口”。涉统一战线的外部风险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

其一,西方有关国家干涉我国统一战线治理实践。西方有关国家以所谓“人道主义干涉”为幌子,

行霸权主义和强权政治之实^[38]。来自外部的持续、全面的干涉,导致中国有关内政问题——大量涉统一战线——国际化,使我国面临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当前,中美关系处于重要关口,而拜登在就任后首次外交政策讲话中就妄称中国是美国“最严峻的竞争对手”,延续从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全方位遏制中国发展的战略取向。2018年制定的“美国印太战略框架”声称:要在军事上挫败中国的行动;在经济上让周边国家形成“中国威胁论”的“国际共识”;在政治上美国要发动“意识形态斗争”,广泛宣传所谓“中国的压迫行为和在全球施加影响力的行动”,联合“民主政体”宣传所谓民主成就^[39]。西方国家对我国新疆、西藏、香港、台湾、南海和民族宗教等领域事务,实施全主体、全领域、全维度、全力度的干预和操弄。干涉手段包括在他们国内通过所谓法案,在国际搞“麦克风外交”、拉帮结伙施压中国。2021年6月13日,七国集团康沃尔峰会闭幕并发表公报,该公报多处对中国提出所谓“批评和要求”,批评中国实施所谓“非市场性政策和措施”。

其二,西方有关国家聚焦我国统一战线领域炒作舆论。当前,西方世界的民粹主义、保守主义、霸权主义抬头。在手段上,西方媒体为中国贴上负面标签,制造意识形态的二元对立,形成复杂的国际舆论环境,让国际公众对中国产生认知偏误、西方社会对华“深层不信任”凸显^[40]。西方国家不断翻新所谓“中国威胁论”“中国干涉论”“中国病毒”等论调版本。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过程中西方社会反华杂音不断升温。这股反华的种族主义、民族主义浪潮,是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发生以来西方种族主义、民族主义回潮的延续,是欧美经济、社会和文化领域正经历深层次结构性变革和矛盾冲突的反映^[41]。西方有关国家加剧污名化中国统一战线。2020年12月4日,蓬佩奥宣布对中方统战部官员实施所谓签证制裁,指责中国利用“统战”对外国实施所谓“渗透”。

其三,海外华侨华人的安全面临新风险。近年来,半年以上的海外学习、务工、就业的中国国籍人口据估计已超过500万。中国年均境外旅游人数已

超过1.5亿人次。外交部全球领保与服务电话12308日均人工接进海外中国公民各类求助电话1100通。经济衰退背景下有关国家掀起排华潮、歧视潮,海外华侨华人、中国企业等主体的权益和安全受到显著影响。新冠肺炎疫情爆发以来,美国、澳大利亚等国大肆渲染“中国威胁论”“华人威胁论”“中国病毒”等,挑动对华侨华人的仇视,煽动社会对立,加剧了这些国家的有关人员针对华裔的仇恨犯罪。这些国家连续发生了多起针对华裔的袭击事件,伤害对象包括高龄老人、留学生、商户老板、顾客等。2021年5月,美国共和党众议员提出一项议案,要求新设立56个联邦调查局特工职位,专门调查中国在美大学留学生的所谓间谍和偷窃活动。美国也在鼓动扩大“五眼联盟”的功能范围,威胁中国海外投资安全。这些举动对海外华侨、留学生和民营企业海外生活、工作和经营活动均带来新风险。

三、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纵向演进

1949年以来,我国国家安全观经历纵向演进,大致可划分为三个阶段: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至改革开放前,以主权安全、政治安全为核心,主要关注传统安全问题;从改革开放至党的十八大前,主要关注发展的安全,开始关注非传统安全;新时代以来,塑造总体安全,把安全和发展统一起来^[42]。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处于国家大安全格局之中,不仅具有横向表现,也有纵向演进特征。这些特征反映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演进规律。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演进在防范阶段、来源机制、内容构成、制造主体、传导载体、潜在后果、应对方式、治理走向等方面表现出如下特征。

(一)风险防范阶段:从关注安全为主到关注安全发展

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阶段从关注安全为主到关注安全发展,这是由党、国家和统一战线所处的内外环境、时代背景决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统一战线主要服务于革命战争胜利这一当时中国共产党的中心任务。统一战线为在革命中面对内外反对力量、反动势力时,保证党的安全起到了重要

法宝作用。在国民革命联合战线、工农民主统一战线中,统一战线使成立初期作为知识分子型政党的中国共产党逐步进入和扎根社会,成为工农结合、推动工农联盟的政党。这个时期,统一战线领域风险主要来自反动政治力量,防范风险的主要目标是使中国共产党在复杂的国内斗争形势中处于相对安全状态。在抗日民族统一战线中,中国共产党面临日本帝国主义侵略带来的风险,主张全民族抗战和推动最广泛的抗战力量的联合,从工农政党转变为全民族政党。这个时期,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的主要目标是免于外部侵略力量的破坏而使自身处于相对安全状态。在解放战争至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中国共产党广泛联合民主力量,建立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反对国民党的独裁专制,取得军事战争的胜利,并通过协商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这一时期,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的主要目标是消除反动政治力量的破坏,建立和巩固新政权,维护新政权的安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党和国家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统一战线从阶级联盟转变为政治联盟。统一战线服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目标凸显,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的目标从更加关注安全转变为更加关注发展。这一时期,统一战线在服务我国改革开放特别是西方挑起的封锁斗争中,发挥了加强对外交流联系、引进资金技术等重要作用。新时代,统筹安全与发展的需求更加显著,成为治国理政的重大战略任务。统一战线服务发展的同时也服务安全,服务安全是为了促进发展。这一时期,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的目标和关注点更加立体——把服务安全和服务发展结合起来。统一战线既是服务安全发展的手段,也是服务安全发展的目的,追求大安全与大统战的统一。

(二)风险生成机制:从单向因素为主到双向因素交互

统一战线与中国共产党、国家所处的大环境息息相关,本领域风险来源存在相应变化趋势。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华民族站起来,标志着自主独立统一的国家重新进入世界政治体系。中国

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中国进入世界政治体系,成为国际关系对比发生变化的重大变量,是促成国际社会“东升西降”“南升北降”态势的关键变量。顺应中国与世界关系的变化,统一战线在构成上形成大陆范围内和大陆范围外两个联盟交互格局,建立并深化与世界的关系。统一战线的外部性显著增强,既为发挥自身重要法宝作用创造了更加广阔的空间,也不可避免地会遭遇更多外来的风险挑战。可以说,站起来阶段的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来源主要在国内,主要在同国内反对力量、反动势力的力量对比,主要在同国内联合对象的联盟是否具有广泛性和稳定性。富起来阶段的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来源更加具有外部性。这一时期,非传统安全抬头,民族宗教领域的外来风险隐患增加。强起来阶段的中国和中华民族日益走近世界舞台的中央,但外部风险倒灌情况增多。国际社会的分裂甚至局部碎片化特征更趋严重。西方有关国家在霸权地位继续衰落的同时,仍能在一定程度上主导国际秩序。西方传统霸权国家不能正确看待这种趋势,频繁借助统一战线议题干涉中国内政、遏制中国发展,向我国统一战线领域输入大量外部风险因素。在西方遏华战略的操弄下,统一战线领域外部风险因素与内部风险因素加剧合流,外部风险因素加剧利用内部风险因素发挥作用,内部风险因素由于外部风险因素输入而容易国际化。由此,外部因素与内部因素加剧交互,产生新的风险态势。未来,中国和平发展道路越走越宽,西方有关国家仍固守零和博弈思维,可能继续加大对我国统一战线事务的干涉力度。而且,外部风险输入表现出清晰的结盟动向,所谓“七国集团”“五眼联盟”“民主10国”“技术联盟”“跨大西洋联盟”“跨国议会对华政策联盟”等层出不穷,均在涉中国统一战线议题上同流合污。

(三)风险内容构成:从政治向度为主到多样向度叠加

统一战线作为政治联盟,是政治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在根本上会危害人民民主专政国体安全,本质为政治风险。政治是经

济的集中反映,关联经济、文化、社会、对外等各个方面。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存在多样向度。一是从政治风险为主向综合风险演进。从革命时期至改革开放前,统一战线领域风险主要是政治风险。比如,两次国共合作的破裂主要缘于双方的政治分歧,政治因素对统一战线巩固与否影响重大。改革开放后,统一战线深度嵌入国家的经济、社会、文化、对外等各个方面。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突出表现为多种因素影响我国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进而威胁国家团结。二是从初级公开风险向隐蔽深度风险演进。随着我国综合实力的增长、国家制度和国家治理的完善,国家抵御风险能力不断增强,防范化解风险的经济基础日益巩固、手段方式日益系统。统一战线领域内直接公开形式的挑战、初级利益削减方式等引起的风险降低,而更隐蔽输入方式、更高层次需求不平衡等引起的风险增加。在政党关系领域,风险内容从用粗暴话语方式攻击我国政党制度,到更加突出从话语霸权压制我国政党制度、用理论建构遮蔽我国政党制度。在民族宗教关系领域,风险内容从一般的力量渗透、扶植代理人转变为策动分离事件、进行话语干涉。在阶层关系领域,风险内容从一般的社会结构分化造成的冲突向社会自组织加速带来的潜在风险演进。在港澳台领域,风险内容从回归前港澳受殖民统治到回归后人心回归仍有差距、经济社会发展不均衡,从散状的外部干预到试图在本地发起争夺香港管治权的“颜色革命”,以及从“激进硬台独”演变为“柔性软台独”等。可见,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内容构成日益从政治为主向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对外等方面立体交互演进,从一般的利益干涉向利益、价值、话语等全方位干涉演进,从制造散状的风险点向塑造风险面和风险链转化。这种风险演进态势在美国及其盟友炒作所谓民主人权议题方面表现得非常清楚。拜登政府有意识地凸显民主人权等意识形态层面问题,强调差异,与中国和俄罗斯划清界限,目的是缓和与盟友之间的矛盾,增进价值认同感,加强美国和西方盟友的关系,更大程度上是将其作为

一个工具^[43]。西方及其有关非政府组织BCI(所谓“良好棉花发展协会”)在涉疆人权话语上的频繁炒作,既有政治上遏制中国发展的动机,也有深刻地维护自身经济利益动机,以捆绑方式制造风险。其试图通过打压作为新疆地区重要产业的棉花产业影响当地经济和就业,在新疆地区制造内乱。

(四)风险制造主体:从单一主体为主到全主体勾连

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演进的另一个显著特征是,风险制造主体从外部国家行为体为主向外部国家行为体和非国家行为体、外部行为体和内部行为体勾连方向演进。其一,有关外部国家行为体是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主要制造者和背后实际支持者。以美国为首的西方国家及其盟友抱持一己私利、意识形态偏见,对我国统一战线事务不遗余力地干涉。这些外部国家行为体向我国统一战线领域输入风险,从以行政分支为主向行政、立法、司法分支共同操演演进。近年来,西方国家行为体内部在涉我国统一战线议题上取向高度“一致”,往往不受三权分立影响,而是达成“全政府”或“大政府”干涉战略。立法分支主要负责提出或通过涉我国统一战线的所谓法案或“法律”,出现泛国家安全化与针对性立法,为行政分支和其他主体进行干涉提供法律工具。行政分支主要负责涉我国统一战线议题干涉的政策、所谓法案或“法律”的执行,把涉我国统一战线领域风险从政策、战略转变为实际行动。司法分支滥用司法权力,通过所谓“长臂管辖”滥用制裁。此外,它们还惯于组建联盟组织、采取联盟行动干涉我国统一战线事务。其二,外部非国家行为体成为我国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新兴输入主体,成为外部国家行为体输入风险的重要“帮凶”。这些非国家行为体包括有关国家的政党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媒体、智库机构等。有关国家的主要政党组织不管处于执政或在野、反对地位,近年来日益在涉我国统一战线议题的干涉上保持高度“共识”。相关非政府组织深受所在国家的政府支持,打着所谓“公益、学术、评估”等旗号,频繁干预我国统一战线事务。西方有关媒体抱

持偏见,放弃客观的新闻立场,频繁造谣炒作涉我国统一战线议题。其三,外部行为体与内部行为体勾连。西方有关国家在从外部干涉我国统一战线事务效果有限、效应递减的情况下,日益重视实施干涉本土化策略。典型做法是加快培植政治代理人,积极利用我国有关地区的反对势力和极端势力。境内反对势力由此成为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重要制造主体,也充当境外行为体的境内“代理人”。2021年5月,香港“教协”借由所谓问卷调查,渲染不少香港本地教师有意离开教育界,人为制造恐慌^[44]。

(五)风险传导载体:从单一手段干涉到多手段干涉

配合向我国统一战线领域输入风险的内容、主体等的变化,外部有关势力输入风险的手段更加多样和隐蔽。较长时间内,统一战线领域风险输入的主要方式为政治手段。现在,外部输入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方式更加复杂,干涉我国统一战线事务的手段更加立体,实现了全域渗入。其一,政治方式和政府行为仍是重点手段。西方有关国家的全政府主体综合运用行政、立法和司法手段,对我国统一战线领域进行干涉和挑拨。这些国家行为由于有其国家机器作为支持,往往具有很强的持续性和负面影响。西方有关国家开始更多利用国内立法方式干预我国统一战线事务,进而制造风险。美国国务院2021年5月12日发布所谓“2020年度国际宗教自由报告”,继续指责中国的宗教政策和宗教信仰自由状况。美国、英国、德国伙同个别国家和非政府组织举办所谓“中国新疆人权状况边会”,继续进行政治炒作。其二,所谓智库学术报告成为重要“帮凶”。西方有关国家通过资助等形式影响或控制有关智库、研究组织及所谓学者,对我国统一战线议题进行所谓调查和研究,提出有失客观公正的所谓报告。这些所谓报告往往基于冷战思维,打着学术幌子。这些机构与西方一些国家的政府部门紧密联系并为其服务,惯用篡改捏造、断章取义和偷梁换柱、混淆视听伎俩。其三,所谓媒体报道成为重要推手。西方有关媒体放弃新闻公正标准,对我国统一战线议题

实施歪曲报道。同时,互联网特别是新媒体的普及,更是成为有关力量输入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重要渠道。他们更加倾向使用新媒体方式进行动员、话语干涉以制造动荡。目前,这些西方国家行为体、非国家行为体已经形成一种比较固定的干涉我国统一战线议题的套路,形成了全主体干涉链条:先是以所谓学者、受害者的名义放风爆料,接着媒体跟进炒作,然后是官方呼应介入。该套路在西方涉疆人权议题炒作中表现得尤为明显,反华势力精心设计了一条从制造谎言到发动攻击的“全产业链”。

(六)风险潜在后果:从影响国家安全到迟滞民族复兴

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潜在后果是指其引起的破坏程度。当前,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防范阶段、来源、内容、主体和载体等都出现复合演进。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日益从局部风险演变为具有大安全影响的风险类型,即从直接影响国家安全到日益影响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日益从局部性影响转变为全局性影响。在“两个大局”背景下,西方有关国家加剧遏制中国发展,大有组建反华的“新冷战”联盟态势。西方有关国家往往在其所谓“内政”和经济科技活动中捆绑干涉中国统一战线事务内容。2021年6月8日,美国参议院通过所谓“2021美国创新和竞争法案”,以竞争之名行遏华之实。该法案在涉台、涉港、涉疆、涉藏等问题上严重干涉中国内政,充斥着冷战思维。我国统一战线有关方面日益成为西方频繁干涉的重要对象,根本原因就在于这些领域不仅事关我国稳定安全,更是可能成为迟滞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的“短板”。政党制度安全、民族宗教关系和谐、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港澳繁荣稳定和祖国完全统一等,既是安全和发展的内在要求,也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题中应有之义。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在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演进中更加直观地显现出来,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条件包括对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有效防范。西方有关国家在统一战线领域输入风险,虽有意识形态偏见的因素,但根本目的是遏制中国发

展、阻滞中华民族复兴。在世界力量格局的大转变进程中,西方有关国家及其联盟顽固坚守西方中心主义的霸权旧秩序,企图以涉台、涉港、涉疆、涉藏和民族、宗教、人权等议题干涉中国内政,遏制中国崛起和中华民族复兴,阻碍以联合国为核心的国际体系和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的实行。因此,西方有关国家干涉我国统一战线事务,本质为西方资本主义制度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联合围剿”,是“两条道路”和“两种主义”的斗争,也是一场夺权与反夺权、颠覆与反颠覆、渗透与反渗透的较量,还是霸权主义旧秩序与合作共赢新秩序的较量。

(七)风险应对方式:从政策调节为主到复合方式施策

统一战线领域风险伴随结盟的全过程。在革命时期,其风险主要表现为联盟的解体或被破坏。革命时期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应对,主要采取政策调节手段,实现团结、分化、孤立等策略目标。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形态演进,是应对革命形势任务变化而进行政策调整的结果。建设时期,统一战线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基础底色,已经获得国家政权、国家制度、经济基础等充分保障。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治理在注重运用政策方式的同时,也更加注重运用制度手段、法治方式,主要表现为完善涉统一战线制度、建立健全涉统一战线工作机制、实现统一战线政策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的衔接配合。中国共产党日益注重以宪法和法律及其有关规定为依据,运用法治精神、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统一战线工作^[45]。其包括:明确统一战线的宪制地位,注重依法管理民族宗教事务,依法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依法保障“一国两制”的实施和反对分裂,依法保护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的合法权益。2021年6月1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制裁法》。制定和实施专门的反外国制裁法,为我国依法反制外国歧视性措施提供了有力的法治支撑和保障。我国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型政

党制度、基本经济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完善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制度和香港特区选举制度,建立健全维护海外中国公民安全的机制等。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演化日趋复杂,应对方式将更加注重大政策、法治、制度、经济、传播等的组合使用,以促成更高的安全状态。

(八)风险治理走向:从被动应对到占据主动权和道义制高点

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是发展中面临的问题,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中必然遭遇的现象。在我国国力处于增长进程但仍未实现强国目标阶段,由于外部力量干预和内外反对力量勾连,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应对在一段时间内将处于相对被动局面。随着国力增强和国际力量对比的调整,我国设置议程能力和国际影响力增加,日益取得治理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主动权。西方有关国家内部的治理困境将限制其持续大力干涉我国统一战线事务的能力。在深度分裂的美国,对中国采取强硬路线是罕见的能够成为美国民主、共和两党和立法司法行政机构的“共识议题”。美国正遭遇联盟效应“天花板”,其在涉我国统一战线议题上打造小圈子,本身是其联盟体系内部分歧重重而不得不寻找“外部共识”议题、企图用所谓价值观维持联盟体系的反映。美国及其盟友在涉我国统一战线事务上的干涉做法,本身也表明其国家内部存在治理困境,不得不向外转移矛盾和注意力。其内部治理困境将日益降低它们干涉我国统一战线事务的能力。西方有关国家抱持中心主义、双重标准等做法,违背人类社会发展多样性、不同国家不同现代化道路的规律,也将日益丧失话语霸权地位。西方有关国家自身深受政党政治极化、民族宗教冲突、族裔冲突等治理困境的反噬,对我国政党制度、民族宗教领域等的双重标准将不攻自破。统一战线内含于中国方案之中,集中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46]。其有效治理效果将不断展现世界意义和价值。我国治理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将日益占据主动权和道义制高点。在2021年6月召开的联合

国人权理事会第47届会议上,90多个国家发出正义呼声,以多种方式支持和呼应中方。乌克兰撤回联署人权理事会第47届会议反华共同发言,乌克兰外交部明确声明不干涉中国内政。

四、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的基本路径

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呈现隐患多维叠加的复杂态势,对风险治理的战略设计、体制机制、方法手段等提出更高要求。对比形势要求和风险治理效能需要,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存在一些不足:重国内因素、轻国际因素,重分类治理、轻整体治理,重显性问题治理、轻认同价值治理,重线下治理、轻线上治理,重部门治理、轻联动治理等。针对统一战线领域风险的横向表现和纵向演进,要坚持大安全和大统战的关联逻辑,在统筹“两个大局”背景下实现本领域风险治理现代化。

(一)实施战略治理:以战略认识指导巩固统一战线

要立足大安全与大统战的关联逻辑,从战略高度巩固发展统一战线,为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奠定认识基础。一是巩固人民共和的中国政治形态。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当代中国作为人民民主专政国家,是统一战线性质的现代国家。统一战线从政治联盟形态上升为国家形态,反映人民共和的要求。确保国家安全,在根本上要确保以人民安全为宗旨的政治安全。这就要巩固发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巩固和增进人民共和的政治共同体安全。二是巩固向心合作的中国治理形态。中国治理的最大优势是有中国共产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以及由此形成的全国人民大团结大联合。要贯彻民主集中制,深化合作协商治理,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巩固国家协商合作局面,促进国家团结和政治秩序优化。三是塑造命运与共的中国价值形态。大安全要求大统战来实现团结联合,大统战塑造大安全所需政治共同体。要挖掘当代中国这种融大统战与大安全于一体的命运与共价值资源,为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提供价值指导。

(二)实施发展治理:以创新发展夯实安全发展基础

中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发展依然是当代中国的第一要务。《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指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必须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广泛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形成推动发展的强大合力。防范化解统一战线领域风险,要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加快创新发展巩固共同利益、更好兼顾具体利益。要警惕逆全球化抬头,准备应对逆全球化,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坚持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创新型中小微企业成长为创新重要发源地。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方针,充分调动广大知识分子在科研创新中的积极作用。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破除制约民营企业发展的各种壁垒。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巩固新时代工农联盟。要把推动各民族共同走向现代化作为新时代民族工作的战略任务,把发展成果落实到改善民生、凝聚人心、增进团结上。支持香港、澳门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高质量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完善便利港澳居民在内地发展政策措施。促进新疆地区和香港特区经济社会发展,持续改善民生。推动两岸融合发展,加强两岸产业合作,打造两岸共同市场,壮大中华民族经济。

(三)实施认同治理:以增进共识铸牢一体认同体系

国家治理目标内在包括引导各种社会政治力量增进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统一战线建立在共同思想政治基础之上,注重通过求同存异、协商沟通、利益照顾来增进共识。利

益与认同之间存在复杂的关系,单纯的经济物质利益增加并不必然带来认同的增进。防范化解统一战线领域风险,还要注重从认同层面着力,以增进共识夯实国家安全的认同基础。加强政治共识引领,引导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在近现代以来中国历史进程和中西政党制度比较中坚定对中国新型政党制度的自信。健全人民政协凝聚共识工作的具体制度安排,把凝聚共识和建言咨政结合起来,贯穿于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之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做好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全面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在各族干部群众中深入开展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特别是要从青少年教育抓起。加强国家安全教育,对各类分裂主义的本质、危害进行批驳,增强国家安全的社会基础。落实“爱国者治教”原则,推动香港教育去殖民化进程,彻底清除教材、教师、教学、教育管理各个环节中存在的乱象。

(四)实施合作治理:以织密网络夯实治理主体体系

国家治理须在党的领导下发挥多主体协同优势,形成各主体协同治理格局。统一战线在党的领导下参与国家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参与者。要构建统一战线领域风险治理主体体系,建设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的“统一战线”,形成既有分工又有合作、各部门既相互配合又各有侧重的体制机制。发挥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作用,把党委、政府和人大、政协以及民主党派、有关人民团体等力量整合起来,改变“各自为战”的局面,以增强整体力量发挥最佳效益。要注重发挥各领域成员的积极性,构建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的共同体。要发挥各民主党派及其成员维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坚定践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作用,在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中就总体国家安全建设建言献策。发挥各民族共同维护国家统一、反对“三股势力”的作用,在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引导宗教界人士坚持宗教中国化

方向,提高宗教团体自我管理能力,抵制违法违规宗教活动,抵御境外势力的宗教渗透,切实维护宗教领域和谐稳定。发挥民营经济及民营企业作用,支持民营经济及民营企业增强生存、发展、创新能力,为防范化解经济下行风险作出贡献。发挥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的积极作用,打造社会治理共同体。

(五)实施制度治理:以完善制度机制保障治理效能

国家治理要坚持法治思维,注重依靠制度进行治理。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运用制度威力应对风险挑战的冲击^[47]。我国在国家建构与治理中形成富含统一战线基础底色的国家制度体系。防范化解统一战线领域风险,要完善涉统一战线的制度、机制,善于采取法治、制度手段。完善中国新型政党制度,健全相互监督特别是中国共产党自觉接受监督、民主党派对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实施专项监督等机制,完善民主党派中央直接向中共中央提出建议制度,构建程序合理、环节完整的社会主义协商民主体系。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解决民族问题的正确道路,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正确处理共同性和差异性的关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完善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政策体系,健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制度,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完善《刑法》关于民营经济产权保护的立法规定,强化对民营经济的刑法保护,审慎适用兜底条款,审慎适用刑罚,把握经济纠纷与经济犯罪的界限^[48]。完善“一国两制”制度体系,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健全中央依照宪法和基本法对特别行政区行使全面管治权的制度。完善《反分裂国家法》的实施机制,对顽固“台独”分子进行依法终身打击。完善海外中国公民权益保护制度,构建海外利益保护和风险预警防范体系,维护海外同胞安全和正当权益。

(六)实施全域治理:以延展时空构建整体治理格局

国家治理具有系统性,要实施全周期、全形态、

全覆盖的治理。防范化解统一战线领域风险,要贯彻整体治理理念,切实增强系统性。开展全周期的风险防范化解,对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建立健全一套涵盖预防预警、精准识别、科学研判、主动回应、及时善后等环节的工作模式,增强风险治理的预见性和主动性。要实现从识别个别风险向识别风险链转变,从应对单一风险的准备向应对风险链的准备转变,从监控局部风险向监控全风险链转变。要开展全域联动的风险防范化解,全面研判境外势力对我国统一战线议题干预的做法和动向,采取综合手段精准切断境外力量的干预。建立健全防范宗教渗透蔓延的长效机制,多措并举、标本兼治,切实防范化解宗教领域的风险隐患,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要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提高中国的对外发声质量,提高发声的主动性和有效性。主动回应国际社会涉统一战线舆情,澄清事实、反驳杂音。积极设置和引导议题,加强国家叙事体系建设,善于以小故事讲述大道理。加强公共外交,对非国家行为体做好沟通解释工作。加强联合发声,在构建跨国智库网络的过程中掌握话语权和主动权。加强国际领域的反制工作,用好反制裁、反干涉、反制长臂管辖的法律、经济、政策、外交等工具,有效应对西方有关国家的联盟式干预。开展全形态的风险防范,对统一战线领域风险坚持网上与网下一体治理。

五、结语

中华民族在站起来阶段更重视安全,在富起来阶段更重视发展,在强起来阶段须统筹安全和发展^[50]。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要在“两个大局”和统一战线自身、国家、世界“三个层次”中定位。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进程中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内在要求。以中国共产党为领导核心、实现一体与多样统一的国家政治共同体,富含中国特色、体现人民共和,是防范化解各种风险挑战的重大基础。从统一战线视角看,这即为国家治理中大安全与大统战的有机统一。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中华儿女大团结,正是以统一战线的基因、制度和理念、方法,优化“政党-国

家-民族”三维关系,并使这一结构处于安全发展的状态。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是总体战、攻防战、合成战,有利于人民民主专政的国体安全和政权安全,巩固发展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国家政治共同体。总结起来,统一战线领域风险防范化解的整体图景是:立足大统战,维护大安全,实现大发展,走向伟大复兴。

参考文献:

- [1]习近平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六次集体学习时强调 坚持系统思维构建大安全格局 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强保障[N].人民日报,2020-12-13(1).
- [2]储建国.总体国家安全观下的国家安全体系新发展——一种“政治有机体”的视角[J].国家治理,2021(11):11-15.
- [3]毛欣娟.统一战线维护国家安全的内在逻辑与基本面向[J].统一战线学研究,2018(6):39-44.
- [4]黄天柱.统一战线参与推进基层协商的独特优势及风险防范[J].上海市社会主义学院学报,2016(1):14-18.
- [5]王红玉.统一战线领域意识形态风险梳理分析[J].湖北省社会主义学院学报,2020(3):58-63.
- [6]田荣,卢勇.当前统一战线领域意识形态风险分析与对策研究[J].陕西社会主义学院学报,2019(4):8-12.
- [7]徐以骅,刘骞.安全与统战——新中国宗教政策的双重解读[J].世界宗教研究,2011(6):1-8+194.
- [8]刘跃进.系统思维下的大安全格局与理念[J].人民论坛,2021(8):16-20.
- [9]新疆连续三年未发生暴力恐怖案件任何搞乱新疆的图谋都不会得逞[EB/OL].(2019-12-09)[2021-05-09].<http://news.cri.cn/20191209/9919ec06-eef1-61e9-1ae4-c2b18bc7ac3a.html>.
- [10]中央统战部新闻发言人就美国某些政客污名化统一战线发表谈话[EB/OL].(2020-12-25)[2021-05-09].<http://cpc.people.com.cn/n1/2020/1225/c64387-31979529.html>.
- [11]熊若愚.人民安全是国家安全的基石[N].学习时报,2020-06-05(1).
- [12]马振超.当代中国政治安全的现实逻辑和终极价值[J].国际安全研究,2018(3):3-22+156.
- [13]仇朝兵.中美关系新常态下的台湾问题:走向与评估[J].统一战线学研究,2021(1):53-76.
- [14]许建英.美国介入“新疆问题”的考察与分析[J].统一战线学研究,2018(5):78-83.

- [15]李晔.20世纪美国西藏政策述论[J].西藏研究,2003(2):1-7.
- [16]朱维群.美国“西藏事务特别协调员”是个国际笑话[N].环球时报,2020-10-27(14).
- [17]林雪芬,陈仪.新时代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结构性冲击与风险防范[J].新视野,2020(4):32-38.
- [18]胡海晨,林汉川.美国品牌成长的双重作用机制及启示——以苹果公司为例[J].企业经济,2017(10):57-65.
- [19]文昌.外部环境变化下的企业应对[J].新经济导刊,2018(12):36-42.
- [20]余南平,戴仕铭.西方“技术联盟”组建的战略背景、目标与困境[J].现代国际关系,2021(1):47-54+64.
- [21]李义平.疫情冲击下的民营经济:困境与对策[N].经济参考报,2020-06-09(7).
- [22]王艳.新冠肺炎疫情对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影响及对策研究[J].管理评论,2020(10):11-21.
- [23]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习近平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论述摘编[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8:128.
- [24]李捷.反分裂斗争中的认同政治:价值与制度视角[J].统一战线学研究,2019(6):66-74.
- [25]庄吟茜.论香港民主化进程中的民粹主义[J].学海,2016(3):145-150.
- [26]杨哈旭,徐海波.香港民粹主义的泛滥与核心价值观的式微[J].理论月刊,2017(2):26-30.
- [27]中评数据:教材改革触动港人敏感点[EB/OL].(2021-05-07)[2021-05-20].<http://www.crntt.com/doc/10607/7/9/106077975.html?coluid=350&kindid=0&docid=106077975&mdate=0507001236>.
- [28]汪德军.开展好反分裂斗争 维护西藏长治久安[N].西藏日报(汉),2020-10-16(5).
- [29]胡惠林.国家意识形态安全关系:“新冷战”趋势下中国意识形态安全策论——兼论中美国家意识形态安全关系治理[J].学术月刊,2018(10):69-90.
- [30]陈曙光.政治话语的西方霸权:生成与解构[J].政治学研究,2020(6):37-45+126.
- [31]彭国华.错误思潮背后的安全“陷阱”[J].红旗文稿,2017(7):9-10.
- [32]李路路.改革开放40年中国社会阶层结构的变迁[J].武汉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9(1):168-176.
- [33]李培林.改革开放四十年我国阶级阶层的变化[J].中国社会科学评价,2019(1):23-24.
- [34]戴洁.统一战线与现代国家团结:以社会共同体为视角[J].统一战线学研究,2020(1):22-30.
- [35]谢静.新媒体时代的量子化生存与离散式联结——论政治联盟形态变化与统战工作创新[J].统一战线学研究,2020(3):17-23.
- [36]樊鹏.论国家治理的新型风险与挑战:基于组织、技术与观念变革的视角[J].学海,2020(2):68-75.
- [37]廉思.当代中国青年群体的思想谱系[J].人民论坛,2021(10):12-17.
- [38]狄英娜.冷战后“人道主义干涉”与美国霸权[J].思想理论教育导刊,2017(11):65-69.
- [39]王世纯.美国突然向中国摊牌,过于荒唐[EB/OL].(2021-01-17)[2021-05-17].https://www.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0828778.
- [40]涂凌波,田欣荷.新冠肺炎疫情下中国面对的复杂国际舆论环境:表现、原因及影响[J].当代世界,2020(11):57-64.
- [41]李学保.新冠疫情全球爆发背景下西方种族、民族主义现象透视[J].中南民族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21(3):123-130.
- [42]凌胜利,杨帆.新中国70年国家安全观的演变:认知、内涵与应对[J].国际安全研究,2019(6):3-29+153.
- [43]徐梦溪.中评深度:袁征谈中美关系塑造[EB/OL].(2020-05-05)[2021-05-20]<http://www.crntt.com/doc/10607/5/9/106075950.html>.
- [44]借民调造“恐慌”,香港“教协”是何居心?[EB/OL].(2021-05-11)[2021-05-20].<https://baijiahao.baidu.com/s?id=1699451104988163900&wfr=spider&for=pc>.
- [45]罗振建,林华山.论统一战线工作的法治化转型[J].重庆社会主义学院学报,2015(2):43-50.
- [46]罗振建,林华山.统一战线与中国话语权[J].统一战线学研究,2017(1):32-40.
- [47]习近平.关于《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说明[N].人民日报,2019-11-06(4).
- [48]林平.报告:民企产权保护立法待完善,错抓错捕问题要及时纠错[EB/OL].(2021-05-09)[2021-05-20].https://m.thepaper.cn/newsDetail_forward_12591571.
- [49]中国现代国际关系研究院.百年变局与国家安全[M].北京:时事出版社,2021:26.